证券代码:600234　证券简称:科新发展　公告编号:2026-047

山西科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8月13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8月13日　15点00分

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2栋A座15层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8月13日

至2026年8月1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修订稿)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修订稿)的议案》	√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及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
2.05	发行数量	√
2.06	限售期	√
2.07	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
2.08	上市地点	√
2.09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2.10	本次发行的决议有效期	√
3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公司拟采取填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与连宗盛签订《经修订及重述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
7	《关于提请股东会同意连宗盛先生免于以要约方式收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
9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修订稿)的议案》	√
1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7月27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上述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7月28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2026年7月29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至议案9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至议案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至议案9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深圳市科新实业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派德壹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34	科新发展	2026/8/6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或受托人还应当出示股东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发送电子邮件的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

2026年8月10日(星期一)9:30—11:30,14:00—17:00

3、登记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2栋A座15层公司证券投资管理部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大会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二)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2栋A座15层

邮政编码:518063

联系人:温庭筠

联系电话:0755-23996252

电子邮箱:zq@600234.net

通过发送电子邮件进行登记的股东,请注明联系电话,并在参会时携带股东登记材料原件,交给大会秘书处。

特此公告。

山西科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8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山西科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8月1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修订稿)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修订稿)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方式及时间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2.05	发行数量			
2.06	限售期			
2.07	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2.08	上市地点			
2.09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10	本次发行的决议有效期			
3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5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公司拟采取填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6	《关于公司与连宗盛签订《经修订及重述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7	《关于提请股东会同意连宗盛先生免于以要约方式收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9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修订稿)的议案》			
1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234　证券简称:科新发展　编号:临2026—042

山西科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导致股东权益变动(修订稿)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为山西科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公司实际控制人连宗盛先生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发行将导致公司股本结构发生变化,且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规定的可免于发出要约的条件,公司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会批准同意连宗盛先生免于发出要约。

● 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审核通过并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后方可实施,能否最终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1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3月31日召开了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于2026年7月27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及其修订稿等涉及本次发行事项的相关议案。根据发行方案,公司拟向实际控制人连宗盛先生发行A股股票,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或监管要求事项,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西科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等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262,520,973股,深圳市科新实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新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派德壹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派德壹盛”)合计持有公司74,113,6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23%,为公司控股股东,连宗盛先生通过科新实业及派德壹盛合计控制公司股份比例为28.23%,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次发行完成后,连宗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科新实业、派德壹盛预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超过30.00%。科新实业仍为公司控股股东,连宗盛先生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连宗盛先生用于认购本次发行的资金全部来源于自有或自筹资金。

二、认购对象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连宗盛先生,连宗盛先生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连宗盛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否
住所/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连宗盛先生的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1、深圳市科新实业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深圳市科新实业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下梅社区梅丽路9号APARK深圳数字艺术公园L6-08X
法定代表人	连宗盛
注册资本	6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B10J9L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0-08-04
经营期限	2020-08-04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咨询(不含人才中介服务、证券、期货、保险、金融业务及其它限制项目);供应链的管理;自有物业租赁;有色金属、电子产品、五金制品、塑胶制品、包装材料、光纤、通信用电缆、光缆及其材料、电信设备及其配件、燃料油、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外)、贵金属制品、黄金制品、钢材、建材、节能环保设备、机电设备、电气设备、办公设备、初级农产品的购销;国内贸易,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2、深圳市派德壹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名称	深圳市派德壹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梅岭社区新闻路59号深茂茂商业中心10F-H-15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壹盛合元实业有限公司(委派代表:连宗盛)
出资额	4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KH2Y5C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7-06-15
经营期限	2017-06-15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创业投资;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项目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三、《经修订及重述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已与连宗盛先生签署了《经修订及重述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合同主要内容包括股份认购的价格、金额、数量和方式、认购价款的支付及股份交付、认购股份的限售期、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协议的成立和生效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山西科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连宗盛签订经修订及重述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四、所涉后续事项

(一)按照本次发行方案,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认购对象为连宗盛先生,本次发行后,连宗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预计将超过30%。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连宗盛先生认购本次发行的A股股票将触发要约收购义务。鉴于连宗盛先生已承诺在本次发行结束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其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以满足免于以要约方式收购的要求,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经上市公司股东会非关联股东批准,投资者取得上市公司向其发行的新股,导致其在该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30%,投资者承诺3年内不转让本次向其发行的新股,且公司股东会同意投资者免于发出要约的,收购人可以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上市公司股份。因此,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同意连宗盛先生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上交所审核通过并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后方可实施。本次发行能否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能否取得上交所审核通过以及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及最终审核通过、同意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三)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四)公司将按照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特此公告。

山西科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234　证券简称:科新发展　编号:临2026—045

山西科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皓所”)

山西科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08年12月8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31号5层519A

首席合伙人:赵焕琪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德皓所合伙人72人,注册会计师29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65人。

2025年度收入总额为40,109.58万元,审计业务收入为32,890.81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18,700.69万元。审计2025年上市公司年报客户家数129家,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批发和零售业。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05.35万元;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3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不存在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德皓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行政监管措施2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纪律处分0次和行业惩戒0次。期间有3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监管措施24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行政处罚2次、纪律处分1次、行业惩戒1次(除1次行政监管措施、1次行政处罚、1次行业惩戒,其余均不在德皓所执业期间)。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陈勇,2007年1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年1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年12月开始在德皓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13家。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刘如安,2026年1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年11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6年1月开始在德皓所执业,2025年10月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1家。

(3)拟安排的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孙广友,1998年10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7年7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年12月开始在德皓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数量超10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德皓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根据公司实际,结合市场情况,经双方协商,2026年度德皓所收取财务报告审计费用90万元(不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0万元(不含税),合计120万元(不含税)。2026年度审计费用较上年度增加6%。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26年7月27日召开会议,通过对德皓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信息进行认真审查,认为其资质条件、执业记录、工作方案、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风险承担能力水平等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德皓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为120万元(不含税,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9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0万元),费用较上年度增加6%。并将上述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二)公司董事会的审议程序和表决情况

2026年7月27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德皓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

(三)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进行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谨慎判断,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西科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234　证券简称:科新发展　编号:临2026—041

山西科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西科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3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3月31日召开了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于2026年7月27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及其修订稿。《山西科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预案”)及相关文件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本次预案披露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取得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批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西科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234　证券简称:科新发展　编号:临2026—044

山西科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会同意连宗盛先生免于发出要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西科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3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3月31日召开了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于2026年7月27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同意连宗盛先生免于以要约方式收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前,公司实际控制人连宗盛先生通过深圳市科新实业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控制公司股份比例为28.23%。按照本次发行方案,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认购对象为连宗盛先生,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后,连宗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的合计持股比例将超过30%,可能触发《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要约收购义务。

鉴于连宗盛先生承诺在本次发行结束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其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以满足免于以要约方式收购的要求。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待公司股东会非关联股东审议通过后,连宗盛先生本次认购股份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形。因此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同意连宗盛先生免于发出要约。

上述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山西科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234　证券简称:科新发展　编号:临2026—049

山西科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西科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3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3月31日召开了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6年7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根据上述董事会决议,针对本次发行主要文件修订情况如下:

一、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修订情况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特别提示	特别提示	更新已履行的审批程序;更新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募集资金总额、募集资金用途、发行数量等相关内容
释义	释义	基于发行方案调整,更新部分释义内容
第一节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背景和目的	更新募集资金用途
第一节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四、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方案概要	更新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定价原则、发行数量、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第一节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八、本次发行取得批准的情况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更新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第三节 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内容摘要	整体内容	基于《经修订及重述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对部分内容进行了更新,涉及认购价格及定价依据、认购数量及认购金额等相关条款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更新募集资金总额、用途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二、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更新募集资金用途、部分财务数据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三、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更新募集资金用途
第五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业务与资产整合、章程、股东结构、高管人员结构、业务机构的影响	修改部分业务描述,更新募集资金用途
第五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五、本次发行对公司负债情况的影响	更新财务数据
第五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六、本次发行的相关风险	修改部分业务描述
第六节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二、公司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最近三年更新为2023-2025年
第七节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基于发行方案调整更新相关财务数据及测算假设
第七节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	四、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更新募集资金用途
第七节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	七、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审议程序	更新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二、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修订情况

鉴于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募集资金总额、募集资金用途及发行数量等事项进行了调整,公司根据最新的实际情况及调整后的发行方案,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同步修订。

三、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修订情况

鉴于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募集资金总额、募集资金用途及发行数量等事项进行了调整,公司根据最新的实际情况及调整后的发行方案,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同步修订。

四、关于《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的修订情况

鉴于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募集资金总额及发行数量等事项进行了调整,公司根据最新的实际情况及调整后的发行方案,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测算进行了同步修订。

五、关于《公司关于与连宗盛签订经修订及重述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的修订情况

鉴于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募集资金总额及发行数量等事项进行了调整,公司根据最新的实际情况及调整后的发行方案,对本次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同步修订。

六、关于《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导致股东权益变动(修订稿)的提示性公告》的修订情况

鉴于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募集资金总额及发行数量等事项进行了调整,公司根据最新的实际情况及调整后的发行方案,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导致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进行了同步修订。

七、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披露的提示性公告》的修订情况

鉴于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募集资金总额及发行数量等事项进行了调整,公司根据最新的实际情况及调整后的发行方案,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进行了同步修订。

特此公告。

山西科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234　证券简称:科新发展　编号:临2026—048

山西科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风险提示:

关于山西科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测算,是以分析主要财务指标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后的变动为主要目的,是基于特定假设前提的测算,不代表公司对未来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也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或承诺。公司经营业绩及财务数据以相应定期报告等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有关规定,为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拟采取的措施等说明如下: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主要假设前提

公司基于以下假设条件就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进行分析,本次发行方案和发行完成时间最终以经上交所审核并报中国证监会注册后发行的实际情况为准。具体假设如下:

1. 假设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状况、产品市场情况及公司经营环境等方面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2. 假设公司于2026年11月底完成本次发行(该完成时间仅用于计算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影响,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批准本次发行后的实际完成时间为准);

3. 假设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发行上限78,756,291股。仅考虑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影响,不考虑其他因素导致股本发生的变化。

4. 假设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30,000.00万元,暂不考虑相关发行费用。

上述募集资金总额、发行股份数量仅为估计值,仅用于计算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最终募集资金总额、发行股票数量;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规模将根据监管部门批准、发行认购情况以及发行费用等情况最终确定;

5. 假设公司2026年度按照以下情形进行假定:

(1)假设公司2026年度减少亏损,公司2026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2025年度相关亏损减少50%;

(2)假设公司2026年度盈亏平衡,公司2026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为0;

(3)假设公司2026年度扭亏为盈,公司2026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与2024年度一致;

6. 假设暂不考虑公司未来利润分配情况的影响;

7. 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二)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的前提下,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测算如下(注:基本每股收益系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规定计算):

项目	2025年1-12月/2025年末	2026年发行前	2026年发行后
期末总股本	262,520,973	262,520,973	341,277,264
情形1:2026年扣非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较2025年亏损减少5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万元)	-1,717.83	-858.92	-858.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537.46	-1,768.73	-1,768.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54	-0.0327	-0.03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54	-0.0327	-0.03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47	-0.0674	-0.06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47	-0.0674	-0.0657
情形2:2026年扣非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0(盈亏平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万元)	-1,717.83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537.46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54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54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47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47	-	-
情形3:2026年扣非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等于2024年度(扭亏为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万元)	-1,717.83	3,997.70	3,997.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537.46	810.13	810.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54	0.1523	0.14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54	0.1523	0.14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47	0.0309	0.03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47	0.0309	0.0301

由上表可知,若公司扭亏为盈后未来净利润增长幅度低于净资产和总股本的增长幅度,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将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股东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公司对2026年度净利润的假设仅为方便计算相关财务指标,不代表公司2026年度的盈利预测和业绩承诺。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二、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规模及净资产规模将会相应增加,若未来公司收入规模和利润水平不能实现相应幅度的增长,则每股收益等指标将出现一定幅度下降的风险,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三、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利于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此外,用于日常经营和发展的营运资金压力将在一定程度上得到缓解,现金流状况将有所改善,进一步完善公司资本结构,公司抗风险能力与持续经营能力将进一步增强,具有充分的必要性及合理性。关于本次募集资金的必要性与合理性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山西科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四、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借款,有助于满足公司业务进一步拓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财务风险,提高持续发展能力。

五、公司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能导致投资者的即期回报有所下降,为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和提高未来的回报能力,公司拟通过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强内部控制,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利润分配制度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等措施,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即期回报。具体措施如下:

(一)加强公司现有主业,稳步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将按照既定的发展战略,以建筑工程业务为基础,力争实现进一步的扩展和突破,通过不断地优化调整,以实现稳定的主营业务收入。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并巩固主营业务,